

河北傲格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150 吨双唑草腈中间体（II）建设项目

第二次信息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有关规定，为了解公众对该工程建设的态度 and 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及建议，现将“河北傲格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150 吨双唑草腈中间体（II）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年产 150 吨双唑草腈中间体（II）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址：河北省邯郸市馆陶县寿山寺乡（河北馆陶经济开发区化工产业园）河北傲格化工有限公司厂区内。

建设内容：拟在现有三车间内预留位置新建 150t/a 双唑草腈中间体(II)生产装置、三车间北侧空地建设公辅车间和离心干燥包装车间，在现有储罐区丁醇储罐、回收丁醇周转罐、前馏分周转罐等，供热、供水、污水处理等辅助设施依托现有工程。总投资 2356.35 万元，项目建成后年产双唑草腈中间体（II）150 吨。

现有工程手续齐全，废气、废水，噪声治理设施稳定运行，固废合理处置。

二、征求公众意见范围

以企业厂界外扩 5km 区域内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三、公众参阅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途径

1、网络下载，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dWRQvVrRXXZw6NrxB6Hlmw>
提取码: kksf

2、向建设单位索要纸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索要方式见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四、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及起止时间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评价机构提出意见。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l0gS46bZDRVq3wPK9TEWbw> 提取码: w37c

五、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河北傲格化工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总

联系方式：17121571818

六、公示起止时间

本次信息公示有效期 10 个工作日。期限为 2026 年 8 月 28 日至 9 月 10 日。

河北傲格化工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8 日